重庆大学信息学部

重大信息〔2013〕6号

**关于开展信息学部2014年博士研究生指导教师招生资格审核工作的通知**

学部各单位：

根据学校安排，按照《关于做好2014年博士研究生指导教师招生资格审核工作的通知》（重大校研〔2013〕16号）文件精神，学部决定开展2014年博士研究生指导教师招生资格审核工作。请各单位严格按照学校文件和《重庆大学信息学部教师招收博士生资格审核办法》（附件1）要求做好审核工作。

工作程序如下：

1、2013年以前担任重庆大学博士生指导教师的人员，其招生资格经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初审后向学部提交复审；

2、未担任过博士生指导教师的人员需填写《重庆大学拟新任博士生指导教师备案表》，向学院提出申请，经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初审后提交学部复审；

请各单位于2013年5月23日前向学部提交以下材料：

1、《重庆大学拟新任博士生指导教师备案表》一式一份（以前未担任过博士生指导教师人员填写）；

2、重庆大学2014年拟担任博士生指导教师汇总表一式一份，电子文档发送至fis@cqu.edu.cn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1. 重庆大学信息学部教师招收博士生资格审核办法

2. 重庆大学拟新任博士生指导教师备案表

3. 重庆大学2014年拟担任博士生指导教师汇总表

信息学部

2013年5月16日

重庆大学信息学部 2013年5月16日 印 发